

本科生教育

研究生教育

教学信息

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2024级转专业工作方案

作者： 来源： 日期：2025年01月07日 人气：6541

根据《长沙理工大学本科生转专业（类）管理办法》（长理工大教〔2024〕17号）及学校《关于做好2024级在校本科生转专业（类）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原则

- 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“转出无门槛、转入有要求”的原则；
- 实行学生和学院双向选择，学院择优录取原则；
- 严格遵守转专业条件、规则与程序。

二、工作小组

学院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，负责制定本学院转专业工作细则，接收计划、接收条件、考核内容、考核方式、工作程序、时间安排等工作方案；接受学生咨询与报名；组织考核以及开展各专业拟接收学生最终名单的审定与公示。

组 长：李传常

副组长：田红、张晓烽

组 员：黄伟颖、李春芳、王唯、陈建林、王蒙、刘代飞、罗亦欧、彭博

三、转入条件

申请转入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的学生须满足《长沙理工大学本科生转专业（类）管理办法》（长理工大教〔2024〕17号）第三章要求，并满足以下条件：

- 1、不及格科目≤1门；
- 2、已获学分绩点≥2.6；
- 3、面试成绩达到60分及以上。

四、专业接收人数及条件

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2024级各专业（类）拟接收计划

接收专业名称	2024级在校生	拟接收比例	拟接收人数	备注
能源与动力工程	237	30%	71	

新能源科学与工程	187	30%	56	
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	89	30%	26	
储能科学与工程	94	30%	28	
能动卓越班	45	动态补足至45人		

五、遴选和考核办法

申请转入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学习的学生，须通过学院的考核方能录取。考核内容分为基本条件审查和面试两个部分，具体要求为：

1、基本条件审查

主要审查学生课程成绩单及学分绩点，课程成绩单及学分绩点由学校教务处学籍科统一出具。

2、面试

（1）学生自我介绍。学生自我介绍时间控制在3分钟以内，自我介绍内容包括：本人基本情况、特长、大学四年的规划以及对拟转入专业的了解等。

（2）面试小组专家提问。

（3）评分。转专业面试小组从学生专业素养、逻辑思维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以及心理素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，给出面试成绩（百分制），学生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接收。

3、成绩计算

学院根据学生绩点换算成绩、面试成绩以及各专业当年的拟接收转专业人数，择优确定转入学生名单。具体计算方式如下：

学生绩点换算成绩=（学生当前所修全部课程初修平均学分绩点/第一学期平均学分满绩点4.0）*100

学生总成绩=学生绩点换算成绩*60%+面试成绩*40%

六、学生需要提交的申请材料

1、长沙理工大学学生转专业(类)申请表（附件1）；

2、其他成果材料（附件2）：

在校期间取得创新成果（获省级学科竞赛奖、发表论文、获得专利等）、高中阶段获省级以上（含省级）奥赛奖、科技竞赛奖、专利等。

七、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

时间	具体安排
1月3日	学院制订学院转专业工作细则及工作方案报教务处审核。
1月7日	学院发布转专业工作通知。
2月10日~ 2月18日	学生采用网上报名方式，发送附件1和附件2至lcf123@csust.edu.cn，邮件主题为“原专业+姓名+转专业申请表”；同时，必须加入“能动学院转专业通知”QQ群，群号：906313363。
2月19日~ 2月21日	学院初审，在学院网站公示各专业报名情况及初审合格名单。

2月22日~ 27日	学院根据工作方案组织对通过报名审核的学生进行综合考核和遴选，确定及公示拟入选学生名单。
---------------	---

如有不清楚事宜，请在QQ群咨询或电话咨询。电话咨询时间：1月3日-1月17日工作日（周一至周五，上午8:30- 12:00，下午2:00-5:30），电话：0731-85258407。

以上未尽事宜按照学校相应文件处理，由学院解释执行。

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

2025年1月7日

附件【附件1：长沙理工大学学生转专业(类)申请表.docx】已下载1103次

友情链接 LINKS

- 中国电力
- 国家电网公司
- 中国动力工程学会
- 中国暖通空调网
- 中国自动化
- ▶ 能源系统与动力工程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
- ▶ 电力生产与控制国家虚拟仿真实验中心

联系方式 CONTACT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(雨花区)万家丽南路2段960号

联系电话：0731—85258409

电子邮箱：ndxyyb@163.com

邮编：410114



